



菲茨杰拉德 || 著

The Great Gatsby

了不起的 盖茨比

三十岁便可功成名就挥金如土，
该是怎样的辉煌？
用伦敦新卫时装勾引年少时的梦中情人，
该是怎样的满足与虚荣？

中国华侨出版社

★
了不起的
盖茨比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菲茨杰拉德 · 著
成皇 · 译

中国华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了不起的盖茨比 / (美) 菲茨杰拉德著; 成皇译.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 2004.9

ISBN 7-80120-859-5

I. 了... II. ①菲... ②成...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1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88920 号

感谢杨耘云、窦丽丽女士对本书出版给予大力支持

了不起的盖茨比



著者 / (美) 菲茨杰拉德

译者 / 成皇

责编 / 小凌

装帧 / 迷谷设计+刘亚宁

插图 / 徐洁琼

经销 / 新华书店

开本 / 787×1092mm 1/24

字数 / 11 千字

印张 / 8.5

印刷 / 北京兴达印刷有限公司

版次 / 2004 年 9 月第 1 版

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 1-10000 册

书号 / 7-80120-859-5/I·119

定价 / 19.80 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安定路 20 号院 3 号楼

邮编: 100029

电话: (010) 64443051

传真: (010) 64439708

序

杨耘云

经典的美国梦，片片金钱做瓦，爱情做梁柱，架起一座寻梦的空中楼阁。

盖茨比的故事一直以来被认为美国梦的崛起，旺盛与衰落的标准象征。

《了不起的盖茨比》一书具有全部才子佳人传奇的必要元素。美如梦幻的女主角，貌若桃李，心如蛇蝎；脱凡超帅的男主角，贫苦出身，一鸣惊人，而后挥金如土，共唱爱情挽歌。

但是，盖茨比不仅仅是盖茨比，是一代美国的崛起，是靠双手打拼获得的财富。盖茨比如同一个神祇，那样的传奇与遥远，让我们充满了崇敬之心。但是，无论财富与爱情终难成就贵族血统。我们往往以为，彼美国社会公平，凡努力加机遇可成功矣。孰不知，早在 20 世

纪40年代，菲茨杰拉德不得不
说，这也是一个有着玻璃天花板
的社会，等级界限分明，上层社
会只有仰视可见，永远可望不可
及，即使拥有万金，依旧很难挤
身于真正的上流。

富贵后的萧条每每如此，经
过金碧辉煌的聚会，被财富与慷
慨托上云霄，迷了凡人的眼睛，
其实落下尘埃，原来一样的平俗
一样会向曾经痴情的女子炫耀
伦敦买来的靓衫，那会是怎样的
虚荣与满足。在美国文学里，有
这样一个经典的镜头，一个中年
的男子，面对少年时代的情人，
从衣柜里拖出成打的外国衫，质
地高雅而款式脱俗，一件一件，
扔在床上，女孩子虽也是个富
户，哪里见过这么多的好衣服，
激动地扑将上去哭了起来，或许
这就是所谓成功的一种吧，能够
用金钱买回初恋情人的心。

于是，成功与金钱往往被画
上等号了，美国梦也好，中国梦
也好，苦苦追寻，金钱也毫不吝
惜地为我们换来了一件又一件
的好东西，腰缠万贯总不能算是
失败吧。直到更珍贵的从手边溜

走了,悔也来不及,失去的是什
么?是真心?是生命?谁又能知
道。只晓得曾经得到了一片锦
绣繁荣,诸多万人喝彩,许多纸
醉金迷……

读这本书,可以看到什么
是辉煌,什么是优越,什么是情
感,却不能够定义为成功,何为
爱情,何为真正所求。也许,生
命如此,本来没有定义,只有动
时乘风破浪,静时随遇而安。

了不起的盖茨比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23
第三章	…39
第四章	…61
第五章	…81
第六章	…99
第七章	…115
第八章	…151
第九章	…167

头上戴顶金帽子，为了赢得她的关注，
还能跳的话，就尽情地给她跳吧！
直到她喊：“戴金帽、跳得高的是我的情人，
我要把我的一切全部都给你！”

托马斯·帕克·丹维里埃

在我还很年轻、不谙世事的年代，我的父亲曾经忠告过我，我至今铭记在心。

“当你想要开口批判别人的时候，”他说，“一定要知道，这个世界上不是每一个人都具备你所具有的优越条件。”

他没有多加解释，我和父亲之间的交流一直都是点到为止，可是又非常畅通，我总是可以领会到他话语里隐含的更深层的意思。这番忠告造就了我不要妄加评判的性格，于是，很多怪异的人愿意向我倾诉他们的心里话，同时我也被那些牢骚满腹的人纠缠着，不堪其苦。我的这种品质表现在一个普通人身上时，就容易被一些心术不正的人攻击，所以在我的大学年

代,大家都觉得我像个政客,因为我了解一些古怪的人心底的秘密。我并没有像个好事之徒那样主动地打听别人的隐私,大多数人都是主动找上门来的。我一旦发现有某种准确的迹象,意识到有人要向我颤栗不安地透露他们的隐私,我往往会假装睡觉,甚至会表现出一副很不耐烦的样子。因为年轻人在向我讲述他们的心事的时候,总是一些老生常谈,说话的时候吞吞吐吐。我父亲曾经骄傲地向我暗示:隐藏自己的判断体现了一种博大的胸襟。我也骄傲地重复:人性本来没有善恶之分。如果忘记了这点,我恐怕会失去一些东西。

不过,我虽然以自己的容忍而骄傲,我也不得不承认,任何容忍都是有有限度的。行为的基础也许是坚硬无比的岩石,或者是湿软的沼泽地,可是一旦超过了这个限度,行为到底建立在怎样的基础上就无关紧要了。去年秋天我从东部回来的时候,觉得全世界的人都身穿军服,像士兵一样站立着。我不想再利用自己的性格,去窥视别人的心灵。只有以他的名字为本书命名的盖茨比是个例外——他是所有让我不屑一顾的事物的集合体。如果说个性是一个人最显著的特征,那他也有一些突出的方面,比如对未来的高度的敏感,几乎可以和那些能够记录万里以外地震强度的精密仪器相提并论。这种敏感和那些有忧郁气质的人的敏感完全不同,后者在“富有创造性气质”的幌子下变得理所当然,前者却是一种非凡的天赋,是一种浪漫的敏捷,它让人对未来永远充满希望,这种气质我迄今为止只在盖茨比的身上见到过,而且我相信



以后我发现这种品质的概率也是很小的。是的,结果也证明盖茨比是对的,在那一段时间,我对人们短暂的快乐或者忧伤都不再感兴趣了,吸引我的,是盖茨比所拥有的那种东西,是他在梦想破灭后随之而来的污浊的尘埃。

在位于中西部的这座城市里,我们卡拉韦家族算得上是名门望族,一连三代人都富贵无比声名显赫。据说我们是巴克鲁齐公爵的后代,可是我们家事业的真正创始人是我祖父的兄弟。他来到这里的时候已经五十一岁了,雇了一个人替他去参加内战,自己却在这里做起了五金批发,我父亲到现在仍然从事这个行业。

我从来没有见过我们家的这位创始人,可是大家都说我长的很像他,就根据我父亲办公室里的那张已经开始褪色的油画。在我父亲从纽黑文大学毕业四分之一个世纪后,我也从那里毕业了,不久以后,我参加了第一次世界大战,那场战争简直就是古条顿民族大迁徙的盗版。我在反攻中大得其乐,回国后反而过不惯平静的生活了。那个时候,中西部已经不再是繁荣发达的世界中心,倒像是破败的宇宙边缘。于是我决定,要去东部学习证券生意。我认识的人也都在从事证券工作,这让我觉得这个行业至少可以维持一个单身男人的生活。我的亲戚们全都在谈论这件事情,就好像他们是在为我选一所预科学校。最后,他们虽然还有点犹豫,但还是神情庄重的决定:“那就这么定了。”我父亲答应资助我一年,可是由于种种原因,我的行程一再的被延期,直到1922年春天,我才来到东

部。我当时以为这次我会永远的离开了,再也不会回来了。

到了东部以后,面临的第一个现实问题就是给自己找个落脚的地方,好在当时已经是暖春时节,再加上我刚刚离开的家乡是个草原辽阔、绿树成荫的地方,所以我接受了一个年轻人的建议,在有利于上下班往返的近郊与他合租一所房子,而且我觉得这是个不错的主意。他找到的是一所饱经风雨的木板平房,每个月的租金是八十美元。但是在最后时刻,公司把他调去了华盛顿,我只好一个人承担那所房子的费用。我养了一条狗只养了几天,然后它就离开我了;我还买了辆二手道奇牌汽车,雇了个芬兰女佣为我整理床铺兼做早点。她常常在做饭的时候自言自语,用家乡话念叨一些至理名言。

起初的一两天我有些寂寞。后来,有一天早晨,一个比我来的还要晚的人在路上叫住了我。

“请问,到西卵怎么走?”他一脸的无奈。我给他指明了路,之后,我的孤独感就消失了。我俨然已经是这里的老住户了,是个向导了。这个问路的人,他无意中就已经把荣誉居民权授予了我。

于是,随着阳光逐渐的煦暖,树叶像电影里的快镜头一样转眼变绿,那种久违的信念再次从我的心底复活:生命的夏天又重新开始了。

我所要做的先是大量阅读,此外我还要从新鲜空气里获得许多对健康有益的东西。我买了十几本银行、信贷和证券方面的书,这些红皮烫金的书就摆在我的书架上,就好像是印钞厂刚印制出的钞票,准备

将富丽堂皇的秘密在我面前揭开,这种秘密只有迈达斯、摩根和米西奈斯才知道。我对其他方面的书也非常渴望。上大学的时候,我就对写作非常擅长,有一年,我给《耶鲁新闻》写了一系列内容严肃文笔流畅的社评。现在,我要充分调动起我的这些能力,再次做个“杂家”,其实是各种专家中最肤浅的一种。这不仅仅是个警句,事实就是:通过一扇窗户观察社会会更加深刻。

我能够在美国北部最奇怪的社区中租到一所房子,纯属偶然。这个社区在纽约正东方向的一座狭长喧闹的小岛上,除了其他的自然景观之外,说它奇特是因为那里的两个非同一般的地貌。在距离市区二十英里的地方,有一对卵形岛屿,被一个静水分隔开来,它们的尾端延伸到西半球最平静的咸水水域——长岛大海湾。说是卵形岛屿,其实也不是完美的卵形,确切地说更像是哥伦布故事中的鸡蛋,面向大海的一面都被撞击成了扁平状,但是它们的地貌实在太相似了,就连空中飞过的海鸥肯定也无法辨别。在没有翅膀的人看来,除了形状和大小相似之外,更有意思的恐怕是它们在每一个方面都存在的差异。

我住的地方是西卵,这是两个卵形岛屿中不太时髦的一个,不过要确切地说出他们之间的奇特甚至是不吉利的差异,用“时髦”这个词是极为浅薄的。我的房子在卵的顶部,距离海湾很近,只有五十码的距离。这座房子两边都是季度租金高达一万二到一万五之间的豪宅,右边的那所房子,无论以什么样的标准来衡量,它都可以用宏伟两字来形容,它的设计仿照了

诺曼底的市政大厦，一侧有个塔楼，稀疏的常春藤攀爬在墙上，与流行的审美观不谋而合，还有一个用大理石砌成的游泳池，面积达到四十多英亩的草坪和花园。这座就是盖茨比的公寓。我当时还没有认识盖茨比先生，所以确切地说，应该是：这是一座公寓，里面住着一位姓盖茨比的先生。和这座公寓相比，我居住的房子显得非常寒酸，可是因为它太小了，所以倒也不扎眼。我在里面可以眺望到海面，可以看到邻居家草坪的一部分，还有一点和百万富翁做邻居的自豪感，为了这一切，我每个月仅需要付出八十美元的租金。

在静水湾的对面，一座座光芒四射的白色大厦坐落在东卵岛沿岸。我开车去与汤姆·布坎南夫妇一起吃晚饭，这个夏天的故事也就是从这天晚上开始的。汤姆是我在大学时候认识的，他的妻子戴西是我的一个远房表妹。战争刚结束的时候，我在他们芝加哥的家里住过几天。

汤姆在体育方面非常精通，曾经是纽黑文史上最了不起的橄榄球队员之一。甚至可以算得上是国家级的球星了，他属于那种在二十一岁之前就会在某个有限的范围内达到顶峰的人，此后的一切就应了盛极必衰那句老话，事事都在走下坡路了。他家境富裕，在大学时代就挥金如土，并且因为奢侈浪费备受指责。即便是现在，他从芝加哥迁到东部来的派头也是别人难以企及的。比如，他专程从福雷斯特湖区运来一队打马球用的马匹。简直叫人难以相信，一个我同辈的人竟然能够如此的富裕。

他们为什么要到东部来，我并不清楚。我只知道他们曾经在法国住过一年，后来就行踪不定，无定居之所，哪里聚集了一批打马球的人，哪里就会有他们的影子。戴西在电话里跟我说，这是他们最后一次搬家了，这话我根本不会往心里去，因为我压根就不相信。戴西的心事让人捉摸不透，不过我可以感觉到，汤姆不会停止漂泊，不会停止找寻难得的橄榄球赛带给他的刺激。

那个傍晚，微风徐徐，我开车去看望这两位并没有多少了解的老朋友。他们的房子比我想像的还要豪华，在里面可以俯瞰海湾。风格是乔治国王殖民地时期的，红白相间的色彩鲜亮动人。草坪长达四分之一英里，从海岸一直延伸到房子的正门前，仿佛是在车旁奔跑，越过日晷，穿过铺了地砖的通道和鲜花盛开的花园，最终抵达房子前，化身成鲜绿的藤蔓顺墙而上，也许是奔跑的惯性给了他动力吧。房子正面一排突出的法式落地窗，傍晚的时候反射着夕阳金色的余辉，温暖的微风从敞着的窗户穿过。汤姆·布坎南穿着骑马装，叉开腿站在正面门廊上。

从纽黑文分开以后的这段时间，他有了显著的变化。现在他已经三十多岁了，体格很强健，头发是草黄色的，嘴巴里流露出坚毅。两只眼睛傲慢地闪烁着，占尽了脸部的风光，始终都是一副咄咄逼人的神气。尽管穿着稍微有点女性化的骑马装，他充沛的体力和精神还是漫溢了出来。两只铮亮的靴子被脚撑得鼓鼓的，上面的鞋带也紧绷着。每当他肩膀活动的时候，你可以看见他全身的肌肉都在紧身衣里面游移。这是一

个充满活力的身体。

他讲话的声音沙哑粗暴，更让人觉得他粗鲁无礼。他说话的口气像个长辈，到处都飘荡着轻蔑的气息，即使对他喜欢的人也是如此。在纽黑文念大学的时候，大家就对他这副傲慢的态度颇有微词。

“不要因为我比你强壮、比你更富有男子汉气概，”他似乎总是这么说，“我对这些事情的看法就是结论。”上大学的时候，我们俩都是高级学生联谊会的会员，关系也算不上多么密切，可是我总是能够感觉到，他用自己的粗暴和自以为是的一厢情愿对我表示赞许，并想要我也喜欢他。我们在阳光充足的门廊上交谈了一会。

“我在这里找到个不错的地方。”他一边说话一边左顾右盼。

他拉着我转身，并摊开自己宽阔的手掌，把前面的景色指给我看，一个低洼的意大利式的花园，占地一英亩半，绚丽的玫瑰散发着醉人的芳香，还有一艘平头汽船在岸边随着潮水的起伏上下颠簸。

“这房子以前属于石油大王德梅因。”他又拉着我转身，动作虽然很唐突，态度却还算友善。“咱们进去吧！”

我们穿过一个高大的门廊，走进一间宽敞明亮的大厅，大厅是玫瑰色的，两端是法式落地窗，设计的非常精巧。窗户敞开着，玻璃反射着傍晚的阳光，外面的绿色似乎已经穿过窗子蔓延到里面来了。一阵清风吹过，一侧的窗帘在屋子里飘扬着，另一侧则飘出窗外，旗帜一样的飞舞着。扬起的窗帘扫过乳白色的天花



板，翻卷着飘落向颜色酷似葡萄酒的红地毯，轻舞的窗帘在地毯上投下的阴影就好像是微风在海面上吹起的碎浪。

沙发是这屋子里惟一完全固定的东西，两个年轻的白衣飘然坐在上面，就好像是坐在一只栓得很牢固的气球上，衣魅飘飘，仿佛刚刚乘坐热气球飞了一圈，才刚刚坐定。我当时在听着窗帘飞舞的声音和墙上一幅油画的嘎吱声，后来，汤姆关窗户的声音打断了我的思绪，屋子里的风停了，窗帘、地毯和那两位年轻女子都缓缓地静止下来。

那个年轻一点的女子我从没见过，我看见她舒展着身体斜倚在长沙发的一端，一动不动，下巴微微上翘，好像在顶着一个极易掉落的物体，又好像是在保持一种身体的平衡。我不知道她有没有看见我，只知道她没有理我。我觉得非常惊讶，差点为自己进门会打搅她而道歉。

另一个就是戴西，她稍微欠了欠身，表情初醒一般，接着就笑出了声，声音甜美诱人，我也放松的微笑了，然后迈步走进去。

“我高兴的昏了头了。”

她再次笑着，好像这句话诙谐幽默。她牵着我的手仔细地端详了我一会，那神情让人觉得，我是这个世界上她最想见到的人。这正是戴西的迷人之处。她压低声音告诉我，另外一个女孩姓贝克。（我从别的地方听说，戴西之所以会压低声音讲话，是为了让别人靠近她，但是这种职责并不能减弱她的魅力。）

贝克小姐总算是有动静了，她嘴唇动了一下，

并朝我点了点头，动作轻微得难以察觉。然后又迅速地恢复原状，她显然觉得自己正在平衡的那件东西有点倾斜。我再次想要跟她道歉。我对任何彻底的自负的表现，都会由衷的表示钦佩。

我回头看着我的表妹，她用习惯性的低声跟我说话，声音抑扬顿挫，我不由自主的被吸引着，仔细的聆听，好像每一句话都是绝无仅有的。她脸上淡淡的忧伤让她更加可爱，而且还透着聪敏，眼睛明亮且富有神采，嘴唇带着激情。不过，喜欢她的人往往更加欣赏她声音里的激情，那是一种歌唱般的冲动，一句“听我说”，一个完美的叙述，说刚刚发生在她身边的一件让人兴奋的事情，并且会让你相信，这种美妙的事情随时都会再次发生。

我告诉她，我中途在芝加哥逗留了一天，有十几个人让我代为转达他们对她的问候。

“他们有没有想我？”她嚷嚷道，脸上挂着迷茫的表情。

“全城的人都在为你的离开而伤心，所有的汽车左后轮都被漆成了黑色，表示他们的哀伤的心情，北岸边的人们整夜哀叹。”

“太好了！咱们回去吧，汤姆，明天就起程！”接着她说的那句话离题十万八千里，“你真应该见见我们的孩子。”她说。

“我非常乐意。”

“她已经三岁了，现在在睡觉呢。你还从来没有见过她吧？”

“是的，从来没有。”